

111 學年度城市發展學系碩士班課程手冊架構

備註：111/04/21 召開 110-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本系簡介

本系碩士班發展方向，係基於城市規劃與都會治理兩大主軸，並加以整合與深化。經由教學課程設計及學術研究探討，進一步與現行空間規劃與都會治理相關課題、政策法令、行政實務、全球都會區域治理下的各級政府、全球 NGO 組織及國際學校研究單位結盟與相接軌。期望能藉由實務操作與理論探討兼顧的教學設計及研究能量厚植，針對本院既有之發展面向：城市規劃的現實挑戰、部門資源的橫向整合、市政課題的梳理分析以及國際學術與城市發展研究的交流等，提供更加具體的貢獻。

本系碩士班之成立主要為因應國家人才之需要，積極呼應國家產業計畫之發展。產業之發展必須要有高效率之跨域治理能力，要有健全之城市基盤及安全之環境，故預期未來必有大量具全球化思維以及在地規劃能力（thinking globally, planning locally）的都市治理、都市設計、都市計畫及環境規劃等專業人才需求。因此，碩士班人才的訓練將基於以下幾個重點原則：

（一）更廣泛的規劃整合及跨領域知識學習

除了傳統的都市、住宅及公共設施計畫訓練及研究外，城市發展需要規劃專業的整合與跨領域的學習與合作，同時必須培養具備知識靈活應用與協同合作能力的專業都市計畫技師。未來本系所課程設計的三大面向—治理、計畫與設計正是呼應國際規劃學術潮流，以培養兼具城市規劃、環境設計及都會治理整合能力人才為目標。

（二）更強調解決問題的縱向垂直整合訓練

城市規劃與發展主要目的正是解決人類社會發展，特別是工業化之後所衍生的諸多課題。垂直性的整合教學設計有助與解決問題的訓練與思考，這將反應在未來本所的課程相關銜接上，從理論到實務的強關聯性連結。

（三）更關注國際化及地方事務參與之社會責任

高度的都市化與工業化加重了都市相關研究日益重要的地位，而城市規劃與發展是一門解決社會問題的科學，本學科領域必須更加關注地方事務參與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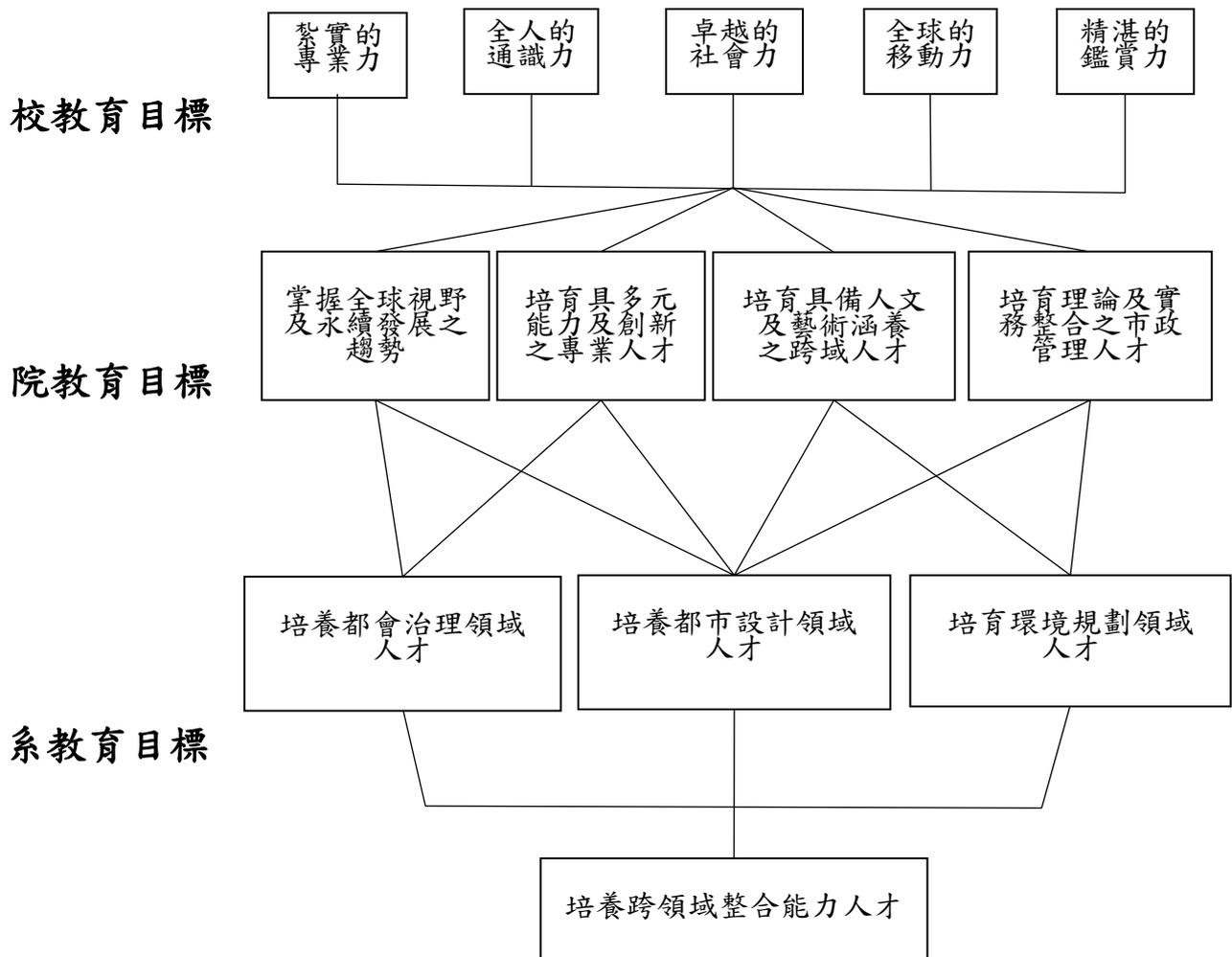
社會責任。本研究所訓練同樣參考現今國際趨勢，藉由實務課程配合地方空間及發展課題的操作，強化學生理論學習上的認知同時回饋社會問題解決規劃與方案，落實大學社會責任。

二、教育目標

(一) 有鑑於以上背景及重點原則，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如下：

1. 培養都會治理領域所需的人才。
2. 培養都市設計領域所需的人才。
3. 培育環境規劃領域所需的人才。
4. 培養跨領域整合能力人才。

(二) 本系碩士班教育目標與院、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三、課程規劃

(一) 本碩士班課程規劃

延續以上教學目標，本碩士班課程以永續發展為核心出發，將都市的都會治理、環境設計以及城市規劃作為三大教學方向：

- 1.都會治理領域：永續都市規劃、治理政策、韌性都市規劃、國土規劃專題及城市發展特論。
- 2.都市設計領域：區域規劃及都市設計、城市氣候設計及健康城市專題。
- 3.環境規劃領域：區域及都市再生專題、不動產開發、都市防災專題及都市計畫特論。第一年，以永續都市規劃專題及治理政策為初始，再導入不動產、區域及都市再生之關係以及韌性都市規劃之操作，以實務操作方式實踐永續發展的理念。第二年，國土規劃與城市氣候設計之課程，讓學生能以更大的尺度進行更全面性的思考。再結合健康與防災等都市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以完整碩士生之全面專業與跨領域思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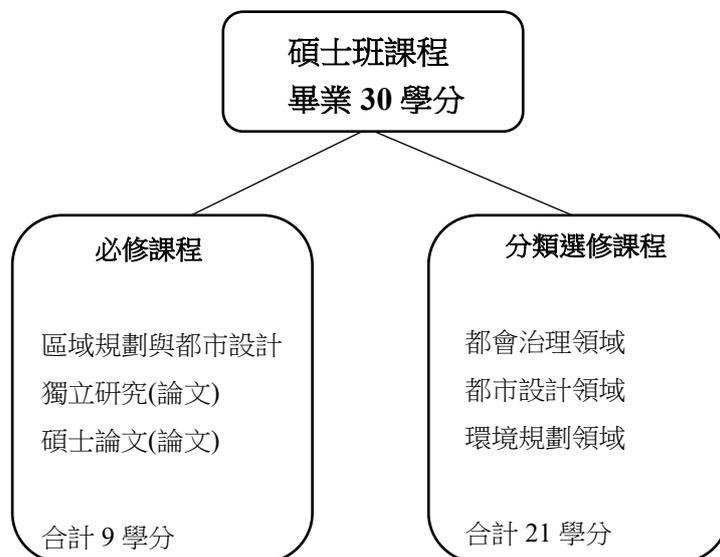
本碩士班培養之核心能力

藉由前述訓練原則加上二年的課程訓練，本碩士班課程預計培養學生以下核心能力：

- 1.延續並加以整合與深化本系原有城市規劃與都會治理兩大主軸。
- 2.藉由課程之三大面向－都會治理、都市設計、環境規劃，能具備跨域之專業能力與知識。
- 3.能做到理論到實務之縱向垂直整合，藉以解決問題與思考。
- 4.能具社會責任感，將所學結合實務關心地方，並做到地方參與及學用合一。

(二) 課程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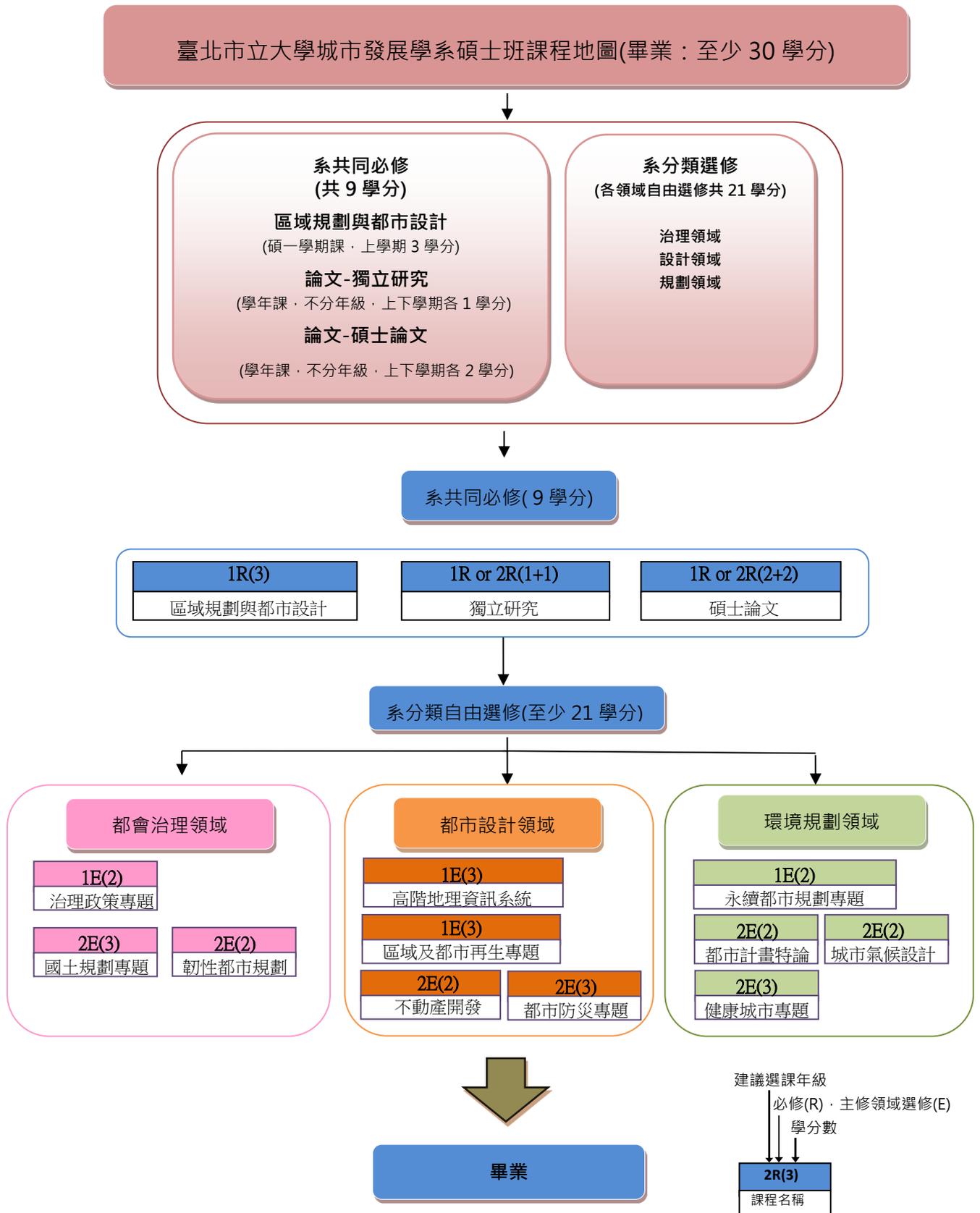
1. 課程架構圖



2. 學分規劃表

課程 類別	系必修課程		系分類選修課程 (自由選修)		總計
	區域規劃與 都市設計	論文課程		都會治理領域 都市設計領域 環境規劃領域	
		獨立 研究	碩 士 論 文		
必修	3	2	4		9
選修				21	21
合計	9			21	30

3. 課程模組表



4. 修課須知

1. 本碩士班課程強調學術研究與專業能力並重，應完成碩士論文且修畢 30 學分始准畢業；其中必修 9 學分，選修 21 學分。
2. 選修課程依專業領域分為治理領域、規劃領域以及設計領域，合計選修課程至少 21 學分。
3. 碩士班研究生於申請學位考試之前，應先完成：
 - (1) 碩士論文，其中包含論文計畫發表以及 論文計畫口試。
 - (2) 上網自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以取得修課證明。

四、必修科目(共 9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區域規劃與都市設計	Regional Planning and Urban Design	3	0	3	0
一 or 二	獨立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1	1	0	0
一 or 二	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2	2	0	0

五、選修科目(至少 21 學分)

年級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開課學期			
			學分		時數	
			一	二	一	二
一	治理政策專題	Seminar on Governance and Policy	2	0	2	0
	高階地理資訊系統	Advanced Geographical Information System	3	0	3	0
	區域及都市再生專題	Regional and Urban Regeneration	0	3	0	3
	永續都市規劃專題	Topic of Sustainable Urban Planning	0	2	0	2
二	國土規劃專題	Spatial Planning	3	0	3	0
	不動產開發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2	0	2	0
	都市計畫特論	Advances in Urban Planning	2	0	2	0
	城市氣候設計	Climate Design of City	2	0	2	0
	韌性都市規劃	Resilient City Planning	0	2	0	2
	都市防災專題	Special topic on urban disaster reduction	0	3	0	3
	健康城市專題	Health Cities	0	3	0	3